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台一次性口罩
包装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〇年七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省晨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8MA47DYY6XN）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王张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225，信用编号 BH01931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王张勇（信用编号BH019310）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0年5月20日

打印编号: 158997198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z7125x		
建设项目名称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4_0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4TT3T1B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王源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王源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王源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省晨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DYY6X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张勇	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225	BH019310	王张勇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张勇	全部	BH019310	王张勇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1	核实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及产品方案	核实了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及产品方案（见 P4-5）
2	细化项目工艺流程和产物环节；明确项目工艺外协喷塑方式	细化了项目工艺流程和产物环节（P24-25）；明确了项目工艺外协喷塑方式（P25）
3	完善危废处置合同内容	完善了危废处置合同内容（p40）
4	完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投资表、三同时验收表等内容	完善了污染防治措施、环保投资表、三同时验收表等内容（见 P43-44）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				
建设单位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源		联系人	王源	
通讯地址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				
联系电话	15637787000	传真	/	邮政编码	473400
建设地点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				
立项审批部门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20-411328-35-03-007284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467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 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21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9.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0.31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7 月		

项目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社会对包装机和口罩机的需求量日益剧增，包装机和口罩机有着广阔的市场。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0 万元，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建设年产 3000 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项目租赁厂房进行生产，占地面积 2100m²。外购钢材和配件等，经过剪板、切割、机加工、焊接和组装等工序生产口罩机和包装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的有关规定，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本项目属于“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其中“有电镀或喷漆工艺且年用油性漆量（含稀释剂）

10 吨及以上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不涉及电镀和喷漆，属于“其他（仅组装的除外）”类，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委托（委托书见附件1），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经现场调查，查阅有关资料，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编制完成了《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政策相符性分析

1、产业政策分析

本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0年1月1日实施）中的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项目已在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编号：2020-411328-35-03-007284，详见附件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备案相符性分析

备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 本项目备案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名称	备案内容	拟建设内容	相符性
1	项目名称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	一致
2	建设地点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18号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18号	一致
3	投资	3000万元	3000万元	一致
4	工艺流程	CAD设计—各部件生产—喷涂—机架生产—主板设计—电气调试—整机装配—入库	原料外购（钢材和铝材等）—剪板—切割—机加工—焊接—组装—调试—成品	基本一致

本项目不涉及喷涂，拟建设工艺流程是备案工艺流程的细化，本项目拟建设符合备案要求。

三、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状况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18号，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办公楼、西侧

为厂房、北侧为宿舍楼，项目西侧 1095m 为唐河。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 285m 的黄庄、东侧 380m 的玫瑰城小区、南侧 436m 的谢岗，本项目具体位置图见附图一，周边环境示意图见图二。

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机加工区	占地面积 180m ² ，位于车间北部和中部，主要为钻、铣、剪板和折弯等。	新建
	切割区	占地面积 90m ² ，位于车间西部，主要为切割等。	
	焊接区	占地面积 90m ² ，位于车间西部，主要为焊接等。	
	组装区	占地面积 200m ² ，位于车间南部，主要组装。	
	原料区	占地面积 150m ² ，位于车间西部，主要放置钢材和配件等。	/
	成品区	占地面积 300m ² ，位于车间南部，主要放置成品。	/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占地面积 200m ² ，位于车间东部。	新建
公用工程	给水	唐河县自来水	新建
	排水	①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②厂区采取雨污分流，雨水沿产业集聚区雨水管道排入西侧唐河。	
	供电	唐河县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依托
	废气	①切割烟尘--固定位置切割，切割机上设置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②焊接烟尘--固定位置焊接，上部设置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③食堂油烟依托厂区油烟净化器。	新建
	噪声	设备位于厂房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新建
	固体废物	①废边角料和废包装物为一般固废，收集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②废液压油、废机油为危险废物，收集到危废暂存间，定期由资质单位处置；③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新建

3、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见下表。

表 3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年产量（台）	备注
1	无心压扁包装机	ZC-800	500	卫生纸包装
2	多排包装机	ZC-8200	500	卫生纸包装
3	回旋切纸机	ZCH-800	500	切纸
4	自动切纸机	ZCQ-200	500	切纸
5	复卷机	ZCF-1010	500	分卷大杠纸
6	口罩机	ZCKZ-200	500	口罩生产

4、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1	加工中心	SZ-12C	1	精细加工
2	剪板机	QC12Y-6X	1	钢板等剪板
3	磨床	M7130	1	边面打磨
4	折弯机	Zyb-160t/3200	1	钢材折弯
5	钻床	Z4120	1	材料钻孔
6	锯床	GB-4028	1	材料锯断
7	车床	C6140A	1	材料加工
8	铣床	X6325T	2	面边加工
9	焊机	/	3	焊接材料
10	切割机	/	2	切割材料

5、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耗情况见下表。

表 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用量	规格	备注
1	钢板	150t/a	45# 钢	外购

<u>2</u>	圆钢	<u>100t/a</u>	<u>DN2-10cm</u>	外购
<u>3</u>	角铁	<u>50t/a</u>	/	外购
<u>4</u>	钢管	<u>0.2t/a</u>	<u>DN4×8</u>	外购
<u>5</u>	铝材	<u>75t/a</u>	/	外购
<u>6</u>	焊丝	<u>0.7t/a</u>	<u>20kg/盘</u>	外购
<u>7</u>	焊条	<u>1.3t/a</u>	/	外购
<u>8</u>	配件	<u>3000 套</u>	/	外购
<u>9</u>	水	<u>120m³/a</u>	/	唐河县自来水
<u>10</u>	电	<u>4000kW·h/a</u>	/	唐河县电网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28 人，实行 8 小时 1 班制，年工作时间 300 天，12 人在厂内食宿。

7、公用工程

(1) 给水：项目营运期主要为生活用水，由唐河县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2) 排水：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后排入唐河；采取雨污分流，雨水沿产业集聚区雨水管道排入西侧唐河。

(3) 供电：由唐河县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属于新建，租赁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和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唐河县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地处南阳盆地东部、桐柏山西部，地处北纬 $32^{\circ}21'-32^{\circ}55'$ ，东经 $112^{\circ}28'-112^{\circ}16'$ ，县境东西长 74.3km，南北宽 63km，总面积 2512km²。唐河县城距南阳市 54km。宁西铁路横穿唐河县城南部，信南高速跨越县城北部，国道 312，省道 S240、S239、S335 四条干线在县内穿叉交汇而过。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二。

2、地形、地貌、地质

唐河县地处“南（阳）襄（阳）凹陷”与桐柏山的过渡地带。全县由桐柏山脉向西延伸的低山丘陵和南阳盆地东部的湖积平原、冲积河谷带状平原及洪积坡积缓原所组成。其中，湖积平原和冲积河谷带状平原面积 1312.4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52.2%；洪积坡积缓倾斜平原面积 816.3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32.5%；低山丘陵面积 383.7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15.3%。全县地势东高西低、东北高西南低。最高点是马振抚乡的老熊庵，海拔 660m；最低点是苍台镇于湾行政村的西刘庄，海拔 72.8m。唐河县在古地理大地构造单元上，位于秦岭褶皱带，属淮阳地盾和南襄凹陷的一部分。在震旦亚纪以前，全县地层为海相碳酸盐沉积，经过加里造山运动，随华北地台的上升而隆起。后经印支—燕山和喜马拉雅山等多次运动，南部为燕山期的岩浆侵入体，北部是白垩系第三纪沉积岩和第四纪河湖相的新老沉积物。中生代后期沉降之后再次抬升，伴随岩浆的侵入和喷发，最后形成县境中部略偏东南的南北走向的唐河下王岗通讯公司（已闲置）景庄村前白果屯后白果屯常李庄村项目位置常庄 N 没良心沟星江路文峰路低凸区，东南部为泌阳凹陷的边界老山区，东北为泌阳凹陷的西缘斜坡区，西部为南阳凹陷的一部分。

本项目区域主要为平原地形。厂内地势东高西低。场地内无活动断层及地震断层通过，并未发现其他不良地质现象，工程地质条件良好，有利于本工程建设。

3、气象、气候

唐河县地处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型大陆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年日照总时数平均为 2187.8 小时，年平均太阳总辐射量 116.56 千卡/平方厘米。年平均气温 15.2℃，历年月平均气温最低 1.4℃，最高 28.0℃。历年绝对最高气温 41.1℃，历年绝对最低气温-14.6℃。全年无霜期 233 天，年平均降水量 910.11mm，年最大降水量 1455.6mm，4—9 月降水 689.2mm，占全年的 75.7%。年平均无霜期 229 天；年平均风速 2.9m/s，主导风向为东北风—东北偏北—北。风向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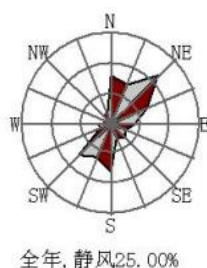


图 1 唐河县全年风频玫瑰图

4、水文

(1) 地表水

唐河县全县河流属长江流唐白河水系。县域内主要河流除唐河外，还有泌阳河、三夹河、桐河、毗河、清水河、廖阳河、绵羊河、润河等呈扇形分布。唐河：发源于方城县七峰山。其源头的潘河、赵河在社旗县交汇南流，称为唐河。自县北部的源潭镇白庙冯行政村入境，流经源潭、城郊、城关、上屯、黑龙镇、郭滩、苍台等 8 个乡镇，于县西南部的苍台乡于湾行政村出境；至梅湾入湖北境内后，汇白河，入汉水。全长 230.24km，总流域面积 8685km²。唐河县内河段长 103.2km，流域面积 2512.4km²。6-9 月为丰水期，11 月-次年 3 月为枯水期。根据唐河水文站记载，年平均流量 40.4m³/s，汛期年平均流量 88.3m³/s，枯水期年平均流量 10.6m³/s，年最大流量 13100m³/s，年最小流量 1.3m³/s。

(2) 地下水

唐河县浅层地下水储量为 5781 万 m³，地下水位一般深为 8-15m，单井涌水量为

30-80t/h。丘陵龙岗地带地下水埋深较深，一般在 30m 左右，北部山区地下水较缺。少量的基岩裂隙水也多以下降泉的形式出露，因河床切割较深，地表水与地下水基本闭合流域，一般由河川排泄。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属平原区，地下水主要为浅层地下水，地下水走向为自东北向西南，埋深 8-15m，区域浅层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

5、土壤和植被

唐河县境内土壤有潮土、老土、砂礓黑土、麻岗土等。唐河县土壤属北亚热带黄棕壤地带，境内黄棕壤土类面积最大，占全土地面积 68.1%，其次是砂礓黑土、潮土、水稻土等 4 个土类，6 个亚类，16 个土属，68 个土种。唐河县低山丘陵植被以灌、草为主，其余主要以农作物为主，主要种植小麦、水稻、棉花、玉米、大豆、红薯等。

项目区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

6、与《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相符性分析

6.1 规划内容

（1）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16 年—2030 年。其中近期：2016 年—2020 年；远期：2021 年—2030 年。

（2）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其中县域为唐河县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 2458 平方公里。中心城区为西至迎宾大道，南至唐河、三夹河，东至方枣高速，北至沪陕高速，建设用地面积约 64 平方公里。

（3）城市规模

至 2020 年，中心城区人口 4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47 平方公里；至 2030 年，中心城区人口 6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64 平方公里。

（4）区域职能

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河南省重要的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河南省机械电子制造基地；豫西南交通枢纽及物流中心；生态休闲养生基地。

（5）城市性质

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以机械电子和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生态宜居城市。

（6）城乡统筹规划

①县域总人口与城镇化水平

至 2020 年，县域总人口约 152 万人，城镇化水平 46%；

至 2030 年，县域总人口约 160 万人，城镇化水平 63%。

②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总体布局为：两轴带、三圈层、四板块。

两轴带：沿 G312 城镇产业复合带、沿 G234 城镇产业复合带。

三圈层核心层：中心城区紧密圈；城市近郊区辐射圈；县域外围。

四板块：西北部绿色农业板块、东北部石油经济板块、东南部旅游服务板块、西南部生态 农业板块。

③城乡空间结构

形成“一心、两轴、六区”的村镇空间布局结构。

1) 一个核心：县域经济和城镇发展的主中心——中心城区，是唐河县域城镇和产业发展的核心 区域，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2) 两条城镇发展复合轴县域城镇发展主轴：沿 G312、宁西铁路、沪陕高速等东西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县域城镇发展次轴：沿规划 G234、方枣高速等南北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3) 六个县域功能区以县城和桐寨铺镇、大河屯镇、湖阳镇、马振抚镇、郭滩镇五个中心镇为中心形成的城镇综合经济区、西北部城镇经济区、东部城镇经济区、南部城镇经济区、东南 部城镇经济区、西南部城镇经济区。

（7）中心城区规划

唐河县中心城区形成“一河两岸多廊道、两轴四区五组团”的总体空间结构。

1) 一河两岸多廊道

“一河”：指唐河及其生态廊道；

“两岸”：唐河生态廊道将唐河县中心城区分为东、西两个部分；

“多廊道”沿唐河、三夹河、宁西铁路、沪陕高速、方枣高速等形成多条生态廊道。

2) 两轴四区五组团

“两轴”：沿建设路和伏牛路形成的两条城市空间拓展轴线，串联各个功能片区，强力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形成未来的集聚综合服务功能的发展轴线；

“四区”：中心城区划分为综合服务区、东部生活区、生态休闲区、产业集聚区 四个特色片区；

“五组团”：

——综合服务组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

——老城组团：提升传统商业风貌，构建现代化商业体系，展现传统文化氛围；

——东部宜居片组团：提升人居环境，完善设施配套，构建现代化住宅区；

——生态休闲组团：提升环境品质，优化空间资源，打造生态休闲功能主题；

——产业集聚区组团：提升创新创造能力，展现现代化产业实力。集科研、开发、加工及交易为一体的新型工业园区。

6.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属于上述规划 中“五组团”的产业集聚区组团，在唐河县城市规划范围内，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同意本项目入驻（入驻证明见附件 3），该位置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见附图五），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

7、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

7.1 规划内容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6 年 8 月 8 日通过了河

南省环境保护厅的审查，审查文号：豫环审[2016]320号。调整后的产业集聚区规划为：

（1）主导产业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调整后主导产业为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

（2）发展定位

唐河县中心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业功能的生态工业集聚区。

（3）功能布局

规划形成“一心、四轴、两园，南北联动东西拓展”的空间功能结构。

“一心”——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在伏牛路、兴达路之间与旭升南路相交的两侧区域，形成集聚区的综合服务中心，作为整个城市的次要核心，主要布置行政管理、商业金融、文体娱乐、医疗卫生、教育科技等类用地，与没良心沟沿岸绿带有机结合，营造具有吸引力的城市副中心氛围，主要职能为整个集聚区提供公共服务。

“两轴”——工业路、兴达路与新春南路、旭升南路：工业路与兴达路为集聚区的主要发展轴。新春南路与旭升南路为县中心城区的主次城市发展轴。工业路是现状集聚区横贯东西的一条主要道路，两侧已经布局了集聚区的大部分企业。兴达路是与工业路平行的一条东西向道路，连结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与东西“两园”。

“两园”——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规划东至集聚区规划东边界，西至星江南路，南至规划澧水路，北至集聚区北边界，重点发展以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制造为主的装备电子制造业。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北至集聚区北边界、西至滨河南路，三夹河，东至星江南路，以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工业为主。

“南北联动东西拓展”——加强集聚区与县中心城区其他功能片区的联系，完善中心城区功能，南北联动：通过滨河南路、新春南路、文峰南路、星江南路、旭升南路、友兰大道等加强同宁西铁路以北的城市商贸居住区的联系，突显新春南路、旭升南路两条城市主次发展轴的带动作用，完善中心城区功能。

(4) 规划范围

位于三夹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唐河以东，外环路以西，规划范围内总用地面积 19.6 平方公里。

(5) 基础设施

给水：结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4-2030）中规划的水厂位置及供水规模。规划水厂规模为 4 万立方米/日，规划用地 6.80 公顷，以虎山水库作为供水水源，位于集聚区东侧的规划范围外，镍都路与兴达路交叉口以东区域，目前水厂正在开展前期工作，还未建成。

排水：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建于 2007 年，位于新华路与伏牛路交叉口，其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2.0 万 t/d，因其已满负荷运行，唐河县污水处理中心对其进行扩建。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于 2016 年初试运营，扩建后全厂收水范围为北至外环路、东至星江路、南至三夹河、西至唐河，以及唐河县中心商贸居住区的东部城区和铁南工业区，扩建后全厂处理规模为 4.0t/d，扩建后服务面积为 35.14km²。处理工艺为“旋流池+厌氧池+氧化沟+二沉池+深度处理”，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300mg/L、BOD150mg/L、SS200mg/L、氨氮 30mg/L，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目前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已经建成投运，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厂区雨水依托排入高雄路雨水管网，最终排入三夹河。

7.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唐河县产业区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相符性详见下表。

表 6 本项目与集聚区规划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产业集聚区规划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规划范围	三夹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唐河以东，外环路以西。	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	相符
2	产业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业功能的生态工业集聚区。	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	符合
3	用地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共规划 19.6km ² ，包含工	项目所在地属于二类工业用	相符

	规划	业用地（二类、三类）、居住用地、市政公用设施用地、仓储用地、交通用地等。	地。	
4	供水	规划水厂规模为4万立方米/日，规划用地6.80公顷，以虎山水库作为供水水源，位于集聚区东侧的规划范围外，镍都路与兴达路交叉口以东区域，目前水厂正在建设中。	项目利用集聚区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相符
5	排水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为北至外环路、东至星江路、南至三夹河、西至唐河，以及唐河县中心商贸居住区的东部城区和铁南工业区，扩建后全厂处理规模为4.0t/d，扩建后服务面积为35.14km ² 。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相符

表7 项目与园区环境准入条件及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
1	产业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功能	本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属于制造业，与主导产业不冲突，为允许类项目。	符合
2	鼓励引进的项目和优先发展行业	优先发展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相关产业链条上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属于制造业，与主导产业不冲突，为允许类项目。	符合
3		鼓励引进能够实现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中水。	符合
4		鼓励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物耗能耗较低、具有可靠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风险影响相对不大、科技含量高，并且有利于区域水环境改善的项目类型	本项目属于国家产业政策中“允许类”，能耗较低，污染治理措施可行，风险小。	符合
5	限制类或禁止类的行业和项目	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	项目属于国家产业政策中的“允许类”。	符合
6		不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建设项目，限制高能耗、高排放的项目入驻	项目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不属于高能耗、高排放项目。	符合
7		不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其中包括：污染重的化工建设项目，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质，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规模禽畜养殖以及其他污染重的建设项目	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不属于污染重的化工建设项目，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质，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规模禽畜养殖以及其他污染重的建设项目，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	符合
8		生产过程中涉及到危险品大量储存或运输以及产生大量危险固废的项目	项目不涉及危险品大量储存、运输。	符合
9		高耗水、高排水建设项目和污水处理后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经	符合

		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标准的建设项目	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唐河。	
10		无组织排放严重的大气污染型项目	仅涉及少量无组织废气。	符合
11		用水标准超过《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的项目	用水满足《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	符合
12		直接燃用燃煤的项目	本项目不用煤。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区集聚区规划要求。

8、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对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8 与豫环办〔2020〕22 号文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环境准入政策	本项目情况
1	实施环评豁免管理	对生态环境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明确的农副食品加工业、食品制造业等10大类30小类需编制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见附件2），予以环评豁免管理，不再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相关项目可以直接填报排污许可登记表。	本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不属于登记表，不属于豁免管理类，需要办理环评手续。
2	探索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	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将告知承诺书及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等要件报送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在收到要件后，可不经评估、审查，公示期满后直接作出审批决定。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审批时限分别为15和8个工作日（含受理和拟审批公示时间）。	本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属于告知承诺制项目，可执行告知承诺程序。
3	实行时间	环评审批正面清单实行时间原则上截至2020年9月底，根据生态环境部要求适当延长。	本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执行告知承诺制。
4	简化建设项目环评内容	位于产业园区且符合园区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可与园区规划环评共享区域环境质量、污染源调查等资料。已实施集中治污的产业园区，凡废水纳管排入园区集中处理设施的建设项目环评，水专题主要进行项目排水达标分析及园区废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能力分析，可简化对区域地表水的影响预测内容。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属于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后经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唐河。
5	取消环评审批	剥离由市场主体自主决策的内容以及依法由其他部门负责的事项。环评与选址意见、用地预审、	本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

	前置条件	水土保持方案等实施并联审批；涉及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法定保护区域的项目，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不再将主管部门意见作为环评审批的前置要求；不再要求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作为环评文件附件，由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产前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对有危险废物处置、废水纳管等要求的，由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产前落实相关协议。	已经开具管委会入驻证明，本项目不涉及保护区。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属于告知承诺制，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的相关要求。

9、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关系分析

9.1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唐河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划分情况如下：

（一）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

（1）一级保护区

以开采井为中心，以 55m 为半径的圆形区域。

（2）二级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3）准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是陈庄水源地，属地下水水源，位于唐河县城以北 5km，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呈东北向西南分布，现有水井 19 眼，取水层为 80m 以下，由于井水受河水补给影响，夏季水位较高，冬季水位较低，水质达到 CJ3020-93《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标准 II 类要求

(二) 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

(1) 一级保护区范围

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2) 二级保护区范围

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9.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经对比唐河县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本项目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约为 7.8km，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 27.5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次评价常规监测因子引用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环境监测站 2019 年统计数据，常规监测因子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 9 常规监测因子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监测因子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0	40	5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6	70	123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4	35	154	超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 小时平均浓度 (mg/m^3)	1100	4000	27.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47	160	91.9	达标

由上表可知，该区域SO₂、NO₂的年均值、CO和O₃的日均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PM₁₀和PM_{2.5}年均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超标原因分析：随着经济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快速增长，排放大量粉尘等细颗粒物，导致空气污染加剧。目前唐河县已严格执行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7 号）、《南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0〕21 号）和唐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河县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

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唐环攻坚办〔2020〕88号）等政策相关要求，通过实施清新空气运动，加强物料堆场、施工工地等管理，切实减少细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改善当地环境质量，空气质量将逐渐转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最近水体为唐河。唐河水体功能为Ⅲ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唐河水质现状数据引用南阳市环境监测站对唐河新野梅湾断面的例行监测数据，本次统计了2018年5月1日~5月7日连续一周的监测数据，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10 唐河新野梅湾断面水质周报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 mg/L

日期	项目	COD	NH ₃ -N	总磷
	标准	20	1.0	0.2
05.01	监测结果	3.2	0.09	0.036
05.02	监测结果	3.8	0.09	0.038
05.03	监测结果	3.7	0.09	0.034
05.04	监测结果	3.3	0.08	0.032
05.05	监测结果	3.0	0.12	0.031
05.06	监测结果	3.2	0.09	0.033
05.07	监测结果	3.2	0.011	0.03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唐河新野梅湾监测断面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引用《南阳重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吨废旧物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2019年12月03日-04日由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的地下水数据，监测点距离本项目南1.0km。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11 地下水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监测因子		段湾	白庄	瓷都南路
氯化物	标准	250		
	范围	23.8~24.1	11.5~11.9	14.6~15.2
	标准指数	0.0952~0.0964	0.046~0.0476	0.0584~0.0608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硫酸盐	标准	250		
	范围	27.8~28.5	32.4~34.5	27.2~28.9
	标准指数	0.1112~0.114	0.1296~0.138	0.1088~0.1156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硝酸盐	标准	20		
	范围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标准指数	0	0	0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亚硝酸盐	标准	1.0		
	范围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标准指数	0	0	0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溶解性 总固体	标准	1000		
	范围	437~446	275~285	246~247
	标准指数	0.437~0.446	0.275~0.285	0.246~0.247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总硬度	标准	450		
	范围	388~389	153~159	162~165
	标准指数	0.862~0.864	0.34~0.35	0.36~0.37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耗氧量	标准	3.0		
	范围	0.67~0.68	0.70~0.72	0.94~0.95

	标准指数	0.223~0.227	0.233~0.240	0.313~0.317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二甲苯	标准	0.5		
	范围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标准指数	0	0	0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标准	3.0		
	范围	2	2	1
	标准指数	0.667	0.667	0.333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氨	标准	0.5		
	范围	0.152~0.156	0.119~0.121	0.079~0.082
	标准指数	0.304~0.312	0.238~0.242	0.158~0.164
	超标率（%）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达标	达标	达标

相关监测因子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要求，区域地下水质量良好。

4、声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地属 2 类区，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2020 年 4 月 16 日~17 日对厂区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处进行现场实测，连续实测两天，昼夜各实测一次，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2 项目厂区四周声环境监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监测点位	噪声值				标准限值	
		4 月 16 日		4 月 17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51.3	43.6	52.2	44.6	60	50

2	南厂界	52.0	43.8	52.5	45.2		
3	西厂界	52.1	44.7	53.1	44.3		
4	北厂界	51.5	44.3	53.3	43.8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四周厂界环境噪声现状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的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5、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所在地周围主要为工厂企业等，地表植被主要为人工种植的植物以及农作物，生态环境较好，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未发现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调查，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1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厂界距离（m）	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黄庄	N	285	26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玫瑰城小区	E	380	1500 人	
	谢岗	S	436	340 人	
地表水环境	唐河	W	1095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Ⅲ类标准
声环境	四周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厂址及四周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Ⅲ类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二级标准	SO ₂	年平均	60ug/m ³
			24h 平均	150ug/m ³
			1h 平均	500ug/m ³
		NO ₂	年平均	40ug/m ³
			24h 平均	80ug/m ³
			1h 平均	200u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	70ug/m ³
			24h 平均	150ug/m ³
		PM _{2.5}	年平均	35ug/m ³
			24h 平均	75ug/m ³
		CO	24h 平均	4000ug/m ³
			1h 平均	10000ug/m ³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	160ug/m ³
			1h 平均	200ug/m ³
		TSP	24 小时均值	300ug/m 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III类	COD		20mg/L
		氨氮		1.0mg/L
		总磷		0.2mg/L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	耗氧量		3.0mg/L
		总硬度		450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氨		0.5mg/L
		硫酸盐		250mg/L
		氯化物		250mg/L
		硝酸盐		20mg/L
		亚硝酸盐		1.0mg/L
		二甲苯		0.5mg/L
		总大肠菌群		3MPN/100mL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2 类	等效 A 声级 LA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标准		有组织颗粒物		120mg/m ³	
			无组织颗粒物		1.0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表 1 小型		油烟浓度排放限值 1.5mg/m ³ ， 油烟去 除效率≥9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COD		500mg/L	
			SS		400mg/L	
			石油类		20mg/L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		COD	350mg/L	SS	200mg/L
			BOD ₅	160mg/L	氨氮	30mg/L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		等效 A 声级 LA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为生活污水，污水排放量 450m³/a，通过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后排入唐河，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 COD50mg/L、氨氮 5mg/L。根据总量计算要求，项目 COD 排放量为 0.0225t/a，氨氮排放量为 0.0022t/a。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不涉及 SO₂ 和 NO_x；本项目废水需要申请总量为 COD0.0225t/a，NH₃-N0.0022t/a。					

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分析

一、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经现场勘查，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及环保设施的安装，施工期污染主要是噪声，由于施工期较短，本次评价不再进行施工期产物环节分析。

2、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产品为口罩机和包装机，生产工艺流程相同。

工艺流程简述及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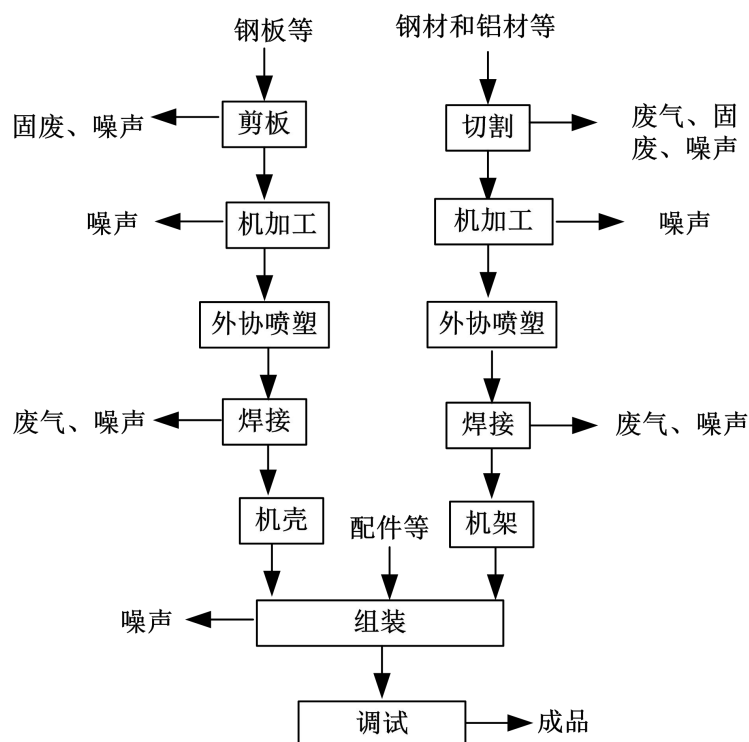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描述：

（1）切割

根据产品要求将钢材和铝材等切割成不同大小、形状，采用砂轮切割机；该过程有粉尘和噪声产生。

（2）剪板

利用剪板机将钢板切割成符合尺寸要求的部件，该过程有固废、噪声产生。

(3) 机加工

利用车床、加工中心、钻床对钢材和铝材等面、边、槽加工；该过程会产生噪声和固废。

(4) 外协喷塑

项目喷塑采用外协方式，不在本厂区内进行，由深圳德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处理，不在对该工序进行评价。

(5) 焊接

将机加工后的部件进行焊接，该过程有烟尘和噪声产生。

(6) 组装

将加工成的机壳、机架和外购配件等机械组装在一起，该过程有噪声产生。

(7) 调试

测试设备的性能。

三、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水

主要是职工生活产生的污水。

(2) 废气

主要是切割产生的粉尘，焊接产生的烟尘，食堂油烟。

(3) 噪声

主要是切割机、车床、剪板机、钻床、铣床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4) 固废

主要是包装工序的废包装物，切割工序的边角废料，设备产生的废机油和废切削液，职工生活中产生的垃圾。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切割	烟尘	有组织	0.375t/a、 140.6mg/m³	0.0068t/a、 2.81mg/m³
			无组织	0.0375t/a、 0.0313kg/h	0.0375t/a、 0.0313kg/h
	焊接	粉尘	有组织	0.013t/a、 19.5mg/m³	0.0002t/a、 0.39mg/m³
			无组织	0.0013t/a、 0.0043kg/h	0.0013t/a、 0.0043kg/h
	食堂	油烟		0.0049t/a、 0.0054kg/h	0.0005t/a、 0.0005kg/h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废水量		450m³/a	450m³/a
		COD		300mg/L、 0.135t/a	50mg/L、 0.0225t/a
		NH ₃ -N		30mg/L、 0.0135t/a	5mg/L、 0.0022t/a
		BOD ₅		150mg/L、 0.0675t/a	10mg/L、 0.0045t/a
		SS		200mg/L、 0.09t/a	10mg/L、 0.0045t/a
固 体 废 物	切割	边角废料		3.2t/a	暂存后定期外售
	包装	废包装物		0.55t/a	暂存后定期外售
	机加工	废切削液		0.065t/a	暂存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机加工	废机油		0.08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4.2t/a	交由环卫部分处理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切割机、车床、剪板机、钻床、铣床等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值在 75～85dB(A)之间。经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该区域无珍稀和受保护的物种，运营期间对污染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及环保设施的安装，施工期污染主要是噪声，由于施工期较短，因此，本次评价不再进行施工期影响分析。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和焊接产生的烟尘、厨房产生的油烟。

1.1 废气源强和措施

(1) 切割烟尘

本项目钢材切割下料工序采用砂轮切割机，产生切割粉尘，每天切割 4 小时。根据《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物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切割烟尘为工件量的 0.1%，本项目需切割的钢材量为 375t/a，则粉尘产生量为 0.375t/a（0.313kg/h）。本项目采用固定位置切割，切割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90%，则无组织产生量 0.0375t/a（0.0313kg/h）；收集后通过管道将废气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之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袋式除尘器效率 98%，风机风量 2000m³/h，有组织排放量 0.0068t/a（0.0056kg/h），排放浓度 2.81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组织颗粒物 120mg/m³ 的要求。

(2) 焊接烟尘

本项目焊接会产生焊接烟气。在焊接工序中，焊丝在电弧的高温下熔化，其芯线中的 Mn、Si 等蒸发或升华并被氧化成氧化物；同时，其表面保护层中各成份也会在高温下蒸发形成 MnO、SiO₂、CaF₂、CaO、Na₂O 等粒径小于 10 微米的气溶胶（烟尘）。本项目年用焊丝焊条量为 2.0t/a。焊接烟尘指焊接过程中形成的焊接烟尘和有害气体。根据《焊接工作的劳动保护》，各种焊材的烟尘产生量为 3~6.5g/kg，本项目取 6.5g/kg 计，焊接时间每天 1 小时，则烟尘的产生量为 0.013t/a（0.043kg/h）。本项目采用固定位置焊接，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90%，则无组织产生量 0.0013t/a（0.0043kg/h）；收集后通过管道将废气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之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袋式除尘器效

率 98%，风机风量 2000m³/h，有组织排放量 0.0002t/a(0.0008kg/h)，排放浓度 0.39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组织颗粒物 120mg/m³ 的要求。

(3) 厨房油烟

本项目依托厂区食堂，预计投产后有 12 人在用餐（3 餐），则每天用餐人次为 36，食用油按 15g/（人·次）计，则食堂使用食用油 0.54kg/d，食堂油烟量按食用油耗量 3% 计，则油烟产生量为 0.0162kg/d，全年工作 300d，合计 4.86kg/a。每天烹饪时间按 3 小时计，则高峰期该项目所排油烟量为 0.0054kg/h，风机风量 2000m³/h，油烟产生浓度为 2.7mg/m³。厨房安装净化效率不低于 90%的油烟净化设施。食堂油烟排放量为 0.0005kg/h，0.486kg/a，排放浓度为 0.27mg/m³。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油烟浓度排放限值 1.5mg/m³，油烟去除效率≥90%）的要求。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14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汇总表

工艺	排污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切割	烟尘	0.375	0.313	切割机和焊机	有组织	0.0068	0.0056	2.81
				集气罩+袋式	无组织	0.0375	0.0313	/
焊接	烟尘	0.013	0.043	除尘器+15m	有组织	0.0002	0.0008	0.39
				排气筒	无组织	0.0013	0.0043	/
食堂	油烟	0.0049	0.0054	油烟净化器	无组织	0.0005	0.0005	0.27

1.2 有组织达标分析

切割和焊接过程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为 0.388t/a，经收集装置收集后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8%，之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风机的风量为 2000m³/h，粉尘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7t/a，排放速率 0.0064kg/h，排气筒排放浓度 3.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组织颗粒物 120mg/m³ 的要求。

1.3 大气预测参数

(1) 预测因子

根据工程分析，本次评价选取 PM₁₀ 和 TSP 作为本次大气评价因子。

(2) 评价标准

各评价因子及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15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时段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评价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PM ₁₀	日平均	150	4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TSP	日平均	300	900	

(3) 评价参数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源强参数见下表。

表16 废气污染物排放源强及有关参数

污染源名称	废气量 (m^3/h)	污染物类型	源强 (kg/h)	排放参数		
				高度 (m)	温度 ($^{\circ}\text{C}$)	直径 (m)
排气筒 (切割和焊接)	2000	PM ₁₀	0.0064	15	20	0.2
厂房无组织 (切割和焊接)	/	TSP	0.0356	70m×30m×6m		

本项目估算模式参数详见下表。

表 17 估算模式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140 万
最高环境温度/ $^{\circ}\text{C}$		41.1
最低环境温度/ $^{\circ}\text{C}$		-14.6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circ}$	/

(4)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详见下表。

表18 项目废气预测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最大地面浓度（mg/m ³ ）	Pi(%)	评价等级
排气筒（有组织）	PM ₁₀	5.28E-05	0.53	三级
厂房（无组织）	TSP	6.39E-02	7.09	二级

经过模型软件计算，最大落地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1.4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及评价

（1）预测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估算模式进行了预测，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19 排气筒估算模型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m	预测质量浓度（μg/m ³ ）	占标率（%）
25	7.81E-06	0.08
50	2.59E-05	0.26
100	5.28E-05	0.53
200	3.65E-05	0.36
300	2.41E-05	0.24
400	1.73E-05	0.17
500	1.31E-05	0.13
600	1.04E-05	0.1
700	8.51E-06	0.09
800	7.14E-06	0.07
900	6.11E-06	0.06
1000	5.32E-06	0.05
1500	3.14E-06	0.03
2000	2.14E-06	0.02
2500	1.58E-06	0.02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5.28E-05	0.53
下风向最大落地距离	100m	100m

表 20 厂房无组织估算模型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m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1	4.09E-02	4.54
37	6.39E-02	7.09
50	5.59E-02	6.22
100	3.24E-02	3.6
200	1.41E-02	1.57
300	8.32E-03	0.92
400	5.68E-03	0.63
500	4.21E-03	0.47
600	3.33E-03	0.37
700	2.70E-03	0.3
800	2.25E-03	0.25
900	1.92E-03	0.21
1000	1.66E-03	0.18
1500	9.53E-04	0.11
2000	6.43E-04	0.07
2500	4.74E-04	0.05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6.39E-02	7.09
下风向最大落地距离	37m	37m

经过模型软件计算，有组织 PM_{10} 和无组织TSP最大落地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2）厂界浓度达标分析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模式清单中的估算模式计算，本项目厂界各因子浓度预测值见下表。

表 21 厂区边界浓度预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m^3

污染源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距离	浓度	距离	浓度	距离	浓度	距离	浓度

生产车间	颗粒物	1m	0.0402	1m	0.0413	1m	0.0408	1m	0.0411
	占标率 (%)	/	4.02	/	4.13	/	4.08	/	4.11

由上表中的计算结果可知，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3）敏感点影响结果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对最近敏感点的影响结果分析详见下表。

表 22 项目对最近敏感点的影响分析 单位 mg/m³

项污染源	污染物	黄庄	玫瑰城小区	谢岗
排气筒	PM ₁₀	2.53E-05	1.82E-05	5.50E-05
车间无组织	TSP	8.94E-03	6.06E-03	5.07E-03
合计	颗粒物	8.97E-03	6.08E-03	5.13E-03

由上表中的计算结果可知，敏感点颗粒物浓度预测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4）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汇总分析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3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年排放量（t/a）	核算排放速率（kg/h）	核算排放浓度（mg/m ³ ）
排气筒(DA001)	PM ₁₀	0.007	0.0064	3.2

表 24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1	车间	TSP	厂房密闭	1.0mg/m ³	0.0388

表 25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排放量（t/a）
颗粒物	0.0458

综上，估算模式已考虑了最不利的气象条件，分析预测结果表明，只要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尽量减少或避免非正常工况的发生，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不大，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较小。

1.4 大气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以污染源中心点为起点，并结合厂区平面布置图，确定控制距离范围，超出厂界以外的范围即为项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2.2-2018）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无超标点，因此不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1.5 卫生防护距离分析

依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规定，对无组织废气（有毒有害）与周围关心点之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无行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其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为：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限值，mg/m³；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m²）计算， $r = (S/\pi)^{0.5}$ ；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因此，根据工业企业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查表进行确定；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值见下表。

表 2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一览表

污染物	Q (kg/h)	C _m (mg/m ³)	参数值				L (m)	提级后距离 (m)
			A	B	C	D		
颗粒物	0.0356	0.9	350	0.024	1.87	0.63	2.524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规定，本项目以厂房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厂界卫生防护距离为：东厂界 50m，南厂界 50m，西厂界 50m，北厂界 50m，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见附图二。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卫生

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同时评价建议，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2.1 生活污水

劳动定员 28 人，年工作 300 天。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员工洗漱用水定额按 50L/(人·d)计算，则员工洗漱用水量为 1.4m³/d（420m³/a）；食堂用水量以 13L（次·人）计，每位员工每天用餐 3 次，12 人就餐，则食堂用水量为 0.47m³/d（140m³/a）；总预计生活用水量为 1.87m³/d（560m³/a），排污系数为 80%，则生活污水量为 1.5m³/d（450m³/a）。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隔油池和化粪池，厂区现有生活污水量为 2.5m³/d（750m³/a），厂区 3m³隔油池和 5m³化粪池能满足本项目排水需求。

2.2 评价等级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唐河，根据 HJ/T2.3-201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本项目地表水评价级别为三级 B。

2.3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1）建设情况

唐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唐河东岸，伏牛路与新华路交叉口西北角，设计处理规模为 2 万 m³/d，其环评报告于 2006 年由南阳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南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6 年 2 月 24 日以豫环监表[2006]15 号文予以批复，并于 2008 年 8 月 21 日以宛环审[2008]207 号文通过了南阳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根据南阳市政府要求所有已经建成投入使用的污水处理厂必须在“十二五”期间完成外排废水的一级 A 升级改造工作，唐河县污水处理厂于 2013 年 1 月开始进行升级改造和扩建工程，南阳市环保局于 2013 年 3 月 12 日以宛环审[2013]95 号文予以批复。

（2）收水范围

扩建后的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北至外环路、东至星江路、南至三家河、西至

唐河，服务面积 35.14km²，目前唐河县城城区已投入运行的雨污分流制污水管网系统总长约 30km。

(3) 工艺和规模

处理工艺为“旋流池+厌氧池+氧化沟+二沉池+深度处理”，改造后处理规模为 4 万 m³/d，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然后排入唐河。

2.4 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出水水质和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见下表。

表 27 项目污水排放量及污染物浓一览表 单位：mg/L

项目	主要污染物				污水量（m ³ /a）
	COD	BOD ₅	SS	氨氮	
生活污水	300	150	200	30	450
化粪池处理效率（%）	/	/	30	1	/
化粪池处理后	300	150	140	27	450
唐河县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	350	160	200	30	45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450
唐河县污水厂出水指标	50	10	10	5	45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出水水质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废水水质符合进水要求，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唐河，且排水量极小，对唐河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主要噪声设备、源强及采取措施见下表。

表 28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源强	治理措施	降噪结果
1	切割机	2	75	设备白天运行，采取基础减振、置于室内、厂房隔	55
2	车床	1	80		60

3	剪板机	1	80	声等措施	60
4	钻床	1	85		65
5	铣床	2	85		65
6	加工中心	1	85		65
7	锯床	1	85		65

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噪声随距离衰减的公式进行预测。根据项目平面布置图及各设备与厂界距离进行预测如下表。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如下：

(1) 衰减公式：

$$L_{eq}=L_A-20lg(r_1/r_0)$$

式中： L_{eq} — 等效连续 A 声级，dB(A)；

L_A — 声源源强，dB(A)；

r_1/r_0 — 噪声受点和源点的距离，m。

(2) 声压级(分贝)相加公式：

$$L = 10lg \sum_{i=1}^n 10^{0.1L_i}$$

式中：L — 几个声压级相加后的总压级，dB(A)；

L_i — 某一个声压级，dB(A)；

n — 噪声源数。

表 29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位	噪声源	降噪后	最近距离m	叠加前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东	切割机	55	24	27	47	60	达标
	车床	60	16	36			
	剪板机	60	18	35			
	钻床	65	17	40			
	铣床	65	16	41			
	加工中心	65	19	39			
	锯床	65	17	40			
南	切割机	55	11	34	44		达标

	车床	60	25	32			
	剪板机	60	20	34			
	钻床	65	26	37			
	铣床	65	27	36			
	加工中心	65	26	37			
	锯床	65	29	36			
西	切割机	55	6	39	49		达标
	车床	60	13	38			
	剪板机	60	15	36			
	钻床	65	14	42			
	铣床	65	13	43			
	加工中心	65	15	41			
	锯床	65	17	40			
北	切割机	55	11	34	54		达标
	车床	60	8	42			
	剪板机	60	12	38			
	钻床	65	8	47			
	铣床	65	9	46			
	加工中心	65	7	48			
	锯床	65	8	47			

注：项目只在昼间营运，故只预测昼间。

由上表计算结果可知，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的要求。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对夜间声环境无影响。项目营运期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包装物、边角废料、废液压油、废机油、生活垃圾。

（1）废包装物

主要为原材料拆包过程产生的废旧包装物。经类比同类别同规模的企业，废旧包装

物产生量为 0.55t/a，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2）废边角料

主要为切割和锯板等过程产生的。经类比同类型企业，边角废料的产生量约为 3.2t/a，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3）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28 人，生活垃圾生产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4.2t/a。评价建议该部分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机加工危险废物

折弯机、剪板机、铣床、车床、加工中心等设备使用机油和液压油，长期使用后杂质含量增加会影响设备运行，需定期更换，更换周期均为 1 年，该过程会产生废机油和废液压油，产生量分别为 0.08t/a、0.065t/a，属危险废物，废机油危废类别和代码为 HW08、900-217-08，废液压油危废类别和代码 HW08、900-218-08，废机油和废液压油使用密闭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项目主要固废的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下表。

表 30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固废名称		产生量（t/a）	措施
1	包装	一般固废	废包装物	0.55	收集到一般固废间（10m ² ）定期外售。
2	切割		废边角料	3.2	
3	机加工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08	收集到危险废物暂存间（10m ² ），定期由资质单位处置。
4	机加工		废液压油	0.065	
5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4.2	收集到垃圾箱由环卫部门清运

4.2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和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31 本项目危险废物基本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工序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0.08	锯床等	液态	有机物	乙二醇等	1 年	T, I	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065	折弯机剪板机	液态	有机物	有机酸等	1 年	T, I	
---	------	------	------------	-------	--------	----	-----	------	-----	------	--

表 32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厂房西南侧	10m ²	桶装	0.1t	1 年
2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桶装	0.1t	1 年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危险固废的环境影响应从危废的产生、收集、运输等全过程考虑，分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

（一）危险废物暂存要求

本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暂存间应达到如下标准：

①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基础应采取防渗，硬基础上采用环氧树脂等材料，防渗系数能够达到 10^{-10} cm/s；

②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与裙脚应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③库房内危险废物存放区应设置围堰，围堰底部和侧壁采用防腐防渗材料且表面无裂隙，围堰有效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

④库房内不同危险废物进行隔离存放，隔离区应留出搬运通道；且库房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⑤地面必须硬化、耐腐蚀，且表面无裂缝，并防风、防雨、防晒、防漏。

⑥危废间门口悬挂醒目标识，张贴管理制度，项目危废间标识如下图。



图 3 危废间标识牌

（二）企业应健全危险废物相关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

①企业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专门负责企业危险废物统计、收集、暂存、转运和管理工作，对有关危废产生部门员工进行定期教育和培训，强化危险废物管理；

②企业须建立危险废物收集操作规程、危险废物转运操作规程、危险废物暂存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并认真落实；

③企业须对危险废物暂存间张贴警示标示，危险废物包装物张贴警示标签；

④规范危险废物统计、建立危险废物收集及储运有关档案，认真填写《危险废物项目区内转运记录表》，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等，并即时存档以备查阅。

（三）危险废物在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储存要求。

①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进行密封装运，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②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应当符合标准，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必须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③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不得接收未粘贴符合规定的标签或标签未按规定填写的危险废物；

④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四）危险废物的转运

项目固体废物转运过程中采取篷布遮盖、防滴漏等措施，减少固体废物运输过程给环境带来污染。危险废物的转运还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

（五）危险废物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在满足标准要求的危废暂存间暂存，严格落实暂存和存储制度，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要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签订的资质公司省内优先，主要写明危废的名称、代码和处置单价，约定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约定生效日期等，双方严格按照危废处置合同内容确保本项目危废得到合理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运和转运环节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标准以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

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范进行。在加强管理并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固体废物安全处置措施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7、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排污口主要为 1 个排气筒和 1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根据《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环监[1996]470 号）可知，①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应遵循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②排污口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采样口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③采样口位置无法满足“规范”要求的，其监测位置由当地环境监测部门确认；④污染物排放口必须实行规范化整治，按照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⑤排放口必须使用由国家环境保护局统一定点制作和监制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⑥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设置位置应距污染物排放口(源)及采样点较近且醒目处，并能长久保留，设置高度一般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上缘距离地面 2 米；⑦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的辅助标志上，需要填写的栏目，应由环境保护部门统一组织填写，要求字迹工整，字的颜色，与标志牌颜色要总体协调。

（2）运营期环境管理要求

在企业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成立环保管理小组，负责全公司的环保管理和环保目标考核工作，下设 2 名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具体落实企业的各项环保工作。环保机构的主要职责为：

- 1) 贯彻执行国家与地方制定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与政策，协调生产建设与保护环境的关系，处理生产中发生的环境问题，制定可操作的环保管理制度；
- 2) 建立各污染源档案、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以及各种设备运行台账记录；
- 3) 负责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治理效果、存在问题；安排落实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持和维修；
- 4) 按时上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 排污申报表，接受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督；
- 5) 作好环境保护的宣传和环保技能培训工作，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

(3) 环境监测

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33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排污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1	废气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排气筒排放口	每半年监测 1 次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
2	废气	厂界	颗粒物	厂界	每半年监测 1 次	
3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COD、BOD ₅ 、氨氮、SS	出厂亏水口	每半年监测 1 次	
4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四周厂界	每半年监测 1 次	

非正常工况和事故排放期间必须按照上表所列内容和规定要求，及时对排放源、排污口和环境同时进行监测，同时配合地方环保管理部门和企业管理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工作，调查事故发生原因、排污（持续）时间、排污量、造成的影响程度和范围等。

8、项目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厂房内部设置机加工区、焊接区、切割区、成品区、原料区和组装区等。厂房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布置紧凑，防止相互干扰，有益于厂区内生产环境，保证工艺流程顺畅简捷，有利于针对性环保措施的落实。平面布置简单合理。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三。

9、选址可行性分析

(1)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项目占用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同意本项目入驻，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09-2020）；该项目已通过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为允许类建设项目。

(2) 本项目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约为 7.8km，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 27.5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主要为 PM₁₀、PM_{2.5} 不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区域唐河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要求；四周厂界环境噪声现状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

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的要求；区域环境质量较好。

（4）项目建成后大气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生活污水依托厂区隔油池和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最终达标排入唐河。噪声预测结果表明厂界四周噪声贡献值满足标准要求；项目固废得到妥善处理不外排；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均合理可行。

评价认为，运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在完全落实本评价所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前提下，建设项目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本项目选址可行。

10、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1%，具体见下表。

表 34 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情况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措施	投资算（万元）
废气	切割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6.5
	焊接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餐饮	油烟	依托厂区油烟净化器	/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厂区隔油池（3m³）和化粪池（5m³）	/
噪声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0.8
固废	包装	废包装物	1 座一般固废间（10m²）	0.6
	切割等	边角废料		
	机加工	废机油	1 座危废暂存间（10m²）	1.0
	机加工	废液压油		
	生活垃圾		2 个垃圾桶	0.4
合计				9.3

11、环保验收内容

本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内容见下表。

表 35 本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内容一览表

类别	产物环节	污染物	防治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切割	颗粒物	固定位置切割，上部设置集气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要求
	焊接	颗粒物	固定位置焊接，上部设置集气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	
	餐饮	油烟	依托厂区油烟净化器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表 1 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隔油池(3m ³)和化粪池(5m ³)处理后，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噪声	设备噪声		噪音设备置于密闭厂房内，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固废	包装	废包装物	收集到一般固废间(10m ²)，定期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
	切割等	边角废料		
	机加工	废机油	收集到危险暂存间(10m ²)，定期由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机加工	废液压油		
	生活垃圾		2 个垃圾桶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切割	颗粒物	固定位置切割，上部设置集气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焊接	颗粒物	固定位置焊接，上部设置集气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放。	
	餐饮	油烟	依托厂区油烟净化器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BOD ₅ 、NH ₃ -N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隔油池（3m ³ ）和化粪池（5m ³ ）处理后，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	包装	废包装物	收集到一般固废间（10m ² ）定期外售。	合理处置
	切割等	边角废料		
	机加工	废机油	收集到危废暂存间（10m ² ），定期由资质单位处置。	合理处置
	机加工	废液压油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箱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切割机、车床、剪板机、钻床、铣床等生产设备，源强约为 70～85dB（A），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该区域无珍稀和受保护的物种，施工期和运营期间对污染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1、产业政策

本项目为口罩机和包装机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实施）中的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为允许类项目。项目已在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编号：2020-411328-35-03-007284），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选址可行性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项目占用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09-2020）；本项目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对周围大气、地表水体、噪声等影响较小；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3、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主要为 PM_{10} 、 $PM_{2.5}$ 不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区域唐河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要求；四周厂界环境噪声现状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区域环境质量较好。

4、营运期环境影响

（一）大气环境影响

（1）有组织达标分析

切割和焊接过程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为 0.388t/a，经收集装置收集后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8%，之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风机的风量为 2000m³/h，粉尘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7t/a，排放速率 0.0064kg/h，排气筒排放浓度 3.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组织颗粒物 120mg/m³ 的要求。

（2）厂界达标分析

经预测，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

组织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要求。

(3) 对敏感点的大气影响

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 285m 的黄庄、东侧 380m 的玫瑰城小区、南侧 436m 的谢岗。黄庄、玫瑰城小区、谢岗颗粒物预测值分别为 $0.00897\text{mg}/\text{m}^3$ 、 $0.00608\text{mg}/\text{m}^3$ 、 $0.00513\text{mg}/\text{m}^3$ ，敏感点颗粒物浓度预测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综上可知，项目颗粒物可达标排放，敏感点预测值均可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项目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二) 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主要为生活污水。污水量为 $1.5\text{m}^3/\text{d}$ ($450\text{m}^3/\text{a}$)，主要污染物及浓度分别为 COD $300\text{mg}/\text{L}$ 、BOD 5 $150\text{mg}/\text{L}$ 、SS $200\text{mg}/\text{L}$ 、氨氮 $30\text{mg}/\text{L}$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隔油池 (3m^3) 和化粪池 (5m^3)，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最终达标排入唐河。对周围地表水体环境影响较小。

(三) 噪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切割机、车床、剪板机、钻床、铣床等设备运行噪声，其声级值为 75~85dB (A)，经基础减振、厂房密闭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因此，运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综上，噪声治理措施可行，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四)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有边角废料、废包装物，边角废料和废包装物收集到一般固废间 (10m^2) 定期外售；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液压油、废机油，桶装后收集到危废暂存间 (10m^2)，定期由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综上本项目固废处理措施可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总量控制

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规定的总量控制因子是：COD、NH $_3$ -N、SO $_2$ 和NO $_x$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最终达标排入

唐河；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不涉及SO₂和NO_x。

本项目需申请COD0.0225t/a、NH₃-N0.0022t/a；不需申请SO₂、NO_x总量指标。

二、评价建议

1、建议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做到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2、加强职工操作培训，提高职工技术水平和安全环保意识，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注意正确的操作规程。避免因操作失误造成的环境污染。

3、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中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三、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唐河县城总体规划，项目选址和平面布局合理，项目建成后，过程控制和污染防治技术较完备，污染防治措施可行，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能实现达标排放。经预测，工程污染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在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的前提下，从环保的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可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及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 附图三 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
- 附图四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 附图五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图
- 附图六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功能分区图
- 附图七 现场照片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 附件 3 入驻证明
- 附件 4 厂房租赁协议
- 附件 5 营业执照
- 附件 6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7 专家审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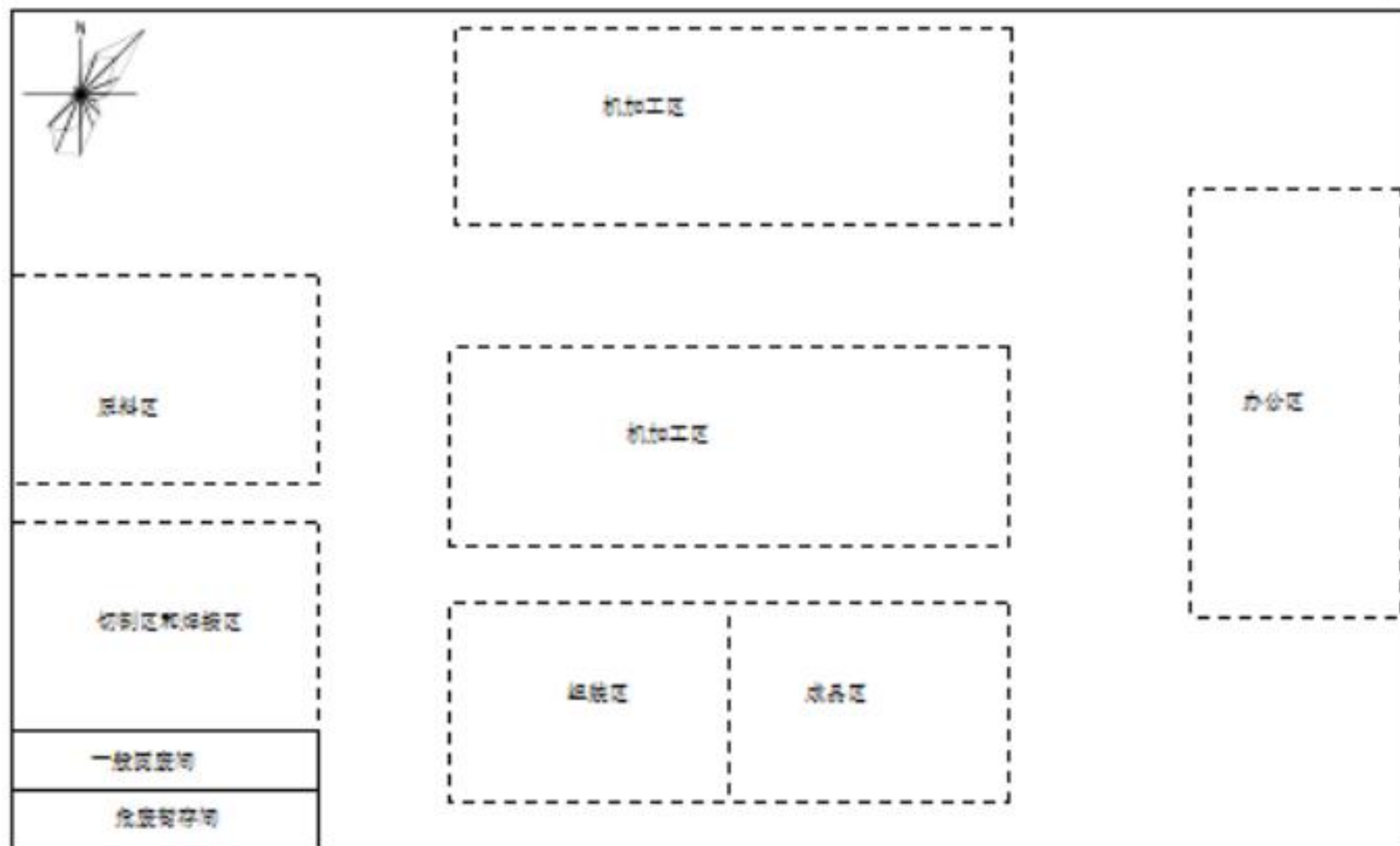
二、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三 车间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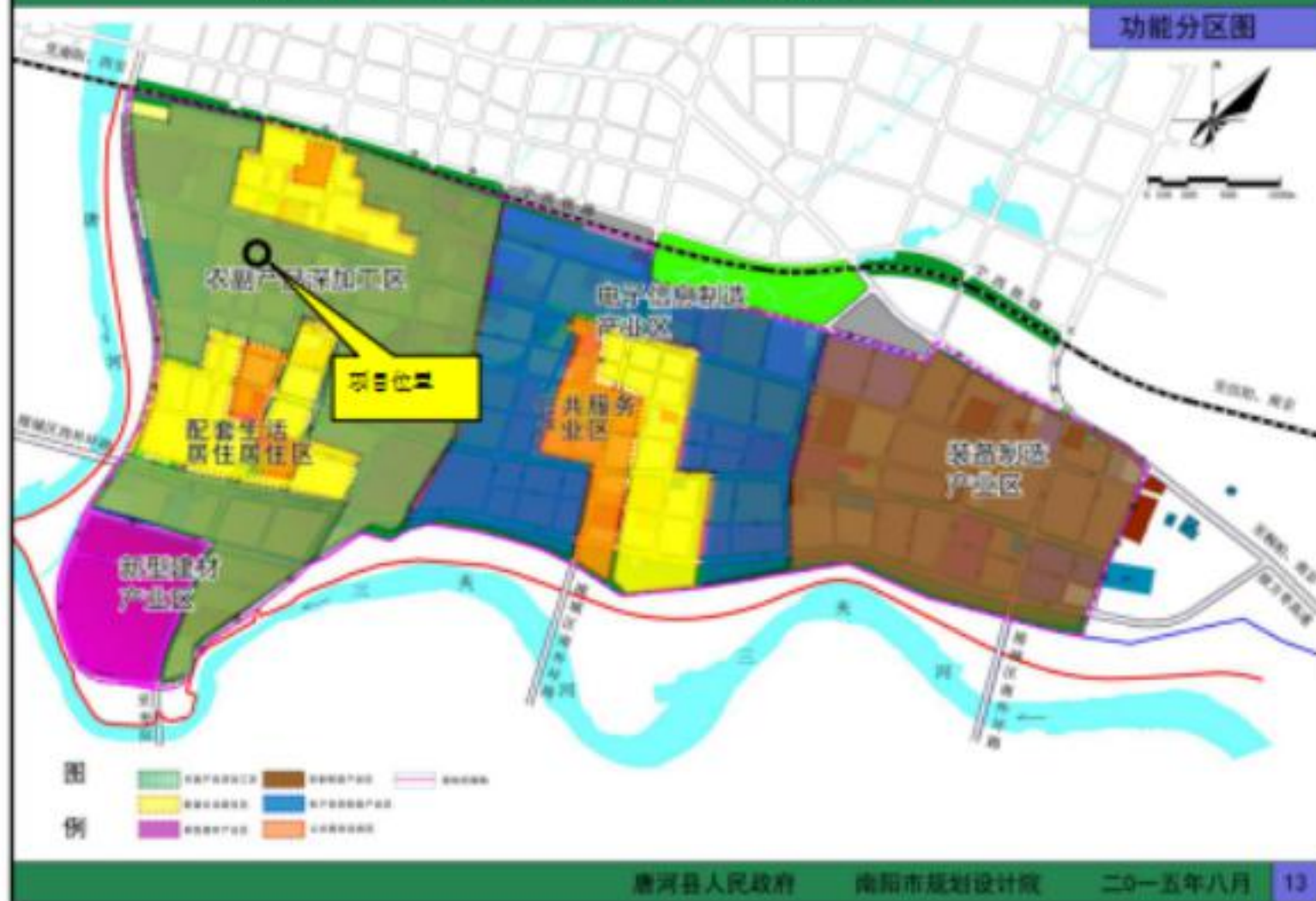
附图四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 (2016-2030)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13—2020)

- 56 -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2013—2020)

功能分区图



唐河县人民政府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二〇一五年八月

13

附图六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功能分区图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13—2020)

污水工程规划图



唐河县人民政府

康阳市规划设计院

二〇一五年八月

29

附图七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工程规划图



东侧空地



西侧厂房



南侧办公楼



北侧宿舍楼

附图八 本项目照片

委托书

河南省晨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特委托贵公司承担《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技术人员开展工作，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委托方（盖章）：



2020 年 4 月 13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20-411328-35-03-007284

项 目 名 称: 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328MA44TT3T1B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唐河县河南省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号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新建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生产线一条
，主要设备有: 车床、铣床、磨床、钻床、剪板机等; 生产工艺:
CAD设计→各部件生产→喷涂→机架生产→主板设计→电气调试→整
机装
配→入库。

项 目 总 投 资: 3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为
鼓励类第十四条第1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证 明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 18 号，同意入驻。

特此证明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自愿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唐河县工业区兴隆路中科安普厂房 2100 平方米、宿舍平方米及餐厅 300 平方米租赁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租用该厂房期限为 10 年，即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每年租金共计为人民币 210000.0 元（大写：贰拾壹万元整）。

四、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向甲方一次性交纳三年房租费用，共计人民币 630000.0（大写：陆拾叁万元整）；

五、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作生产用途使用。如乙方用于其他用途，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手续。乙方应安全生产，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一切责任与甲方无关，且因此对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甲方损失。

六、甲方为乙方提供用电用水。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电费按供电公司标准收取。水费按自来水公司标准收取。

七、乙方应保持厂房和宿舍的原貌，不得随意拆改建筑物、设施、设备。如乙方需改建或维修建筑物，须经甲方同意方能实施。租赁期间，房屋、水电、设备等物品受到人为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八、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依法管理，并负责租用厂房内及公共区内安全、防火、防盗等工作，如发生违法行为，由乙方负责。乙方应按国家政策法令正当使用该物业，并按要求缴纳工商、税务等国家规定的费用。

九、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或甲方、乙方有新的规划时，双方应配合新的规划执行，甲方须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期满后，乙方需继续租用的，应于有效期满之前三个月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电话：

2019年 1 月 1 日



乙方（签章）：

电话：

2019年 1 月 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4TT3T1B		营业执照 (副本) 1-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登记机关	2020年03月18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王源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计算机、打印机及打印机软件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环保智能设备，无纺布生产设备，纸巾、卫生巾、纸尿裤、口罩生产设备、电器设备、五金机械、电子产品、体育器材、康复器材（医疗器械除外）、健身器材制造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企业形象策划；网络设计；会议策划；文化活动策划；婚庆礼仪服务；品牌设计、策划推广；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意见

一、项目概况：

南阳市中创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拟投资3000万元，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兴隆路18号建设年产3000台一次性口罩包装机项目，项目租赁河南省中科安普科技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厂房面积2100平方米。外购钢材及备件等，经剪版、切割、机械加工、焊接和组装等工序生产口罩包装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2018年4月28日修正）等有关规定，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报告表》（送审版）需修改完善内容

- 1、核实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及产品方案；
- 2、细化项目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明确项目工艺喷塑外协方式；
- 3、完善危废处置合同内容；
- 4、完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投资表、三同时验收表等内容。

三、《报告表》（报批版）已修改完善到位。

四、评估结论

对照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项目符合当前的国家产业政策及城镇发展规划，项目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评估认为，该项目在运营中严格执行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按照“三同时”的要求，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报告表》对本项目建

设的环境可行性结论可信，项目建设可行。

审查人：张荣奇

2020年6月26日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illegible]